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6-042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 触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郑广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创精密”“本公司”“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260.31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3,258,608股。
-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广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先进”）、宁波芯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芯富”）、宁波良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良芯”）、宁波芯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芯芯”）（以下合称“转让方”）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 本次权益变动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股权激励归属、询价转让。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广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沈阳先进、宁波芯富、宁波良芯、宁波芯芯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26.00%减少至25.65%，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

一、 转让方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转让方所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1	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55,117,083	18.00%
2	宁波芯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80,000	2.90%
3	宁波良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0,000	0.48%
4	宁波芯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0,000	0.48%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广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转让方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富创精密股份的比例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转让方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 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广文先生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广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三)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拟转让数量 (股)	实际转让数量 (股)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后持股比例
1	沈阳先进	55,117,083	18.00%	1,632,653	1,632,653	0.53%	17.47%
2	宁波芯富	8,880,000	2.90%	1,219,495	1,219,495	0.40%	2.50%
3	宁波良芯	1,480,000	0.48%	203,231	203,231	0.07%	0.42%
4	宁波芯芯	1,480,000	0.48%	203,229	203,229	0.07%	0.42%
	合计	66,957,083	21.86%	3,258,608	3,258,608	1.07%	20.81%

注：上述持股比例计算时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四) 转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转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 郑广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广文先生与沈阳先进、宁波芯富、宁波良芯、宁波芯芯构成

一致行动人。

本次转让后，郑广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沈阳先进、宁波芯富、宁波良芯、宁波芯芯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将从 79,610,853 股减少至 78,537,830 股，合计持有股份比例将从26.00%减少至25.65%，持有公司权益比例触及 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见下：

2025 年 6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5 日，沈阳先进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2,165,9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1%。沈阳先进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由 17.29%增加至 18.00%。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郑广文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增加 19,677 股，郑广文先生持股比例由 4.84%增加至 4.85%。

2026 年 7 月 6 日，沈阳先进、宁波芯富、宁波良芯、宁波芯芯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3,258,6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6%。本次询价转让后，郑广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81,796,438 股减少至 78,537,830 股，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26.71%减少至 25.65%。郑广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1. 基本信息

郑广文基本信息	名称	郑广文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7 月 31 日
沈阳先进基本信息	名称	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文溯街 16-18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6 年 7 月 6 日
宁波芯富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芯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灵桥路 229 号 3-209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6 年 7 月 6 日

宁波良芯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良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宁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灵桥路 229 号 3-208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6 年 7 月 6 日
宁波芯芯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芯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灵桥路 229 号 3-207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6 年 7 月 6 日

2.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变动股数 (股)	变动比例
沈阳先进	集中竞价	2025 年 6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5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165,908	0.71%
	询价转让	2026 年 7 月 6 日	人民币普通股	-1,632,653	-0.53%
	合计	-	-	533,255	0.17%
郑广文	其他	2025 年 7 月 3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19,677	0.01%
	合计	-	-	19,677	0.01%
宁波芯富	询价转让	2026 年 7 月 6 日	人民币普通股	-1,219,495	-0.40%
	合计	-	-	-1,219,495	-0.40%
宁波良芯	询价转让	2026 年 7 月 6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03,231	-0.07%
	合计	-	-	-203,231	-0.07%
宁波芯芯	询价转让	2026 年 7 月 6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03,229	-0.07%
	合计	-	-	-203,229	-0.07%

注：上述持股比例计算时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3.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

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沈阳先进	合计持有股份	52,951,175	17.29%	53,484,430	17.4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33,915	0.21%	53,484,430	17.47%
郑广文	合计持有股份	14,819,678	4.84%	14,839,355	4.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678	0.01%	14,839,355	4.85%
宁波芯富	合计持有股份	8,880,000	2.90%	7,660,505	2.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7,660,505	2.50%
宁波良芯	合计持有股份	1,480,000	0.48%	1,276,769	0.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276,769	0.42%
宁波芯芯	合计持有股份	1,480,000	0.48%	1,276,771	0.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276,771	0.42%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79,610,853	26.00%	78,537,830	25.6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3,593	0.21%	78,537,830	25.65%

注：
1.“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指沈阳先进及其一致行动人上一次权益变动公告披露的持股情况，可参见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披露的《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上述持股比例计算时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三、 受让方情况

(一)受让情况

序号	受让方名称	投资者类型	实际受让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期（月）
1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2,028,000	0.662%	6个月
2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746,000	0.244%	6个月
3	上海伊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261,000	0.085%	6个月
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06,000	0.035%	6个月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50,000	0.016%	6个月
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38,000	0.012%	6个月
7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20,000	0.007%	6个月
8	晋江润熙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9,608	0.003%	6个月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询价过程

转让方与组织券商综合考量其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 2026 年 6 月 30 日，含当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询价转让的《认购邀请书》已向共计 228 家机构投资者发送，具体包括：基金管理公司 47 家、证券公司 25 家、保险公司 20 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8 家、私募基金管理人 107 家、信托公司 1 家。

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即 2026 年 7 月 1 日 7:15 至 9:15，组织券商收到《认购报价表》合计 32 份，均为有效报价。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已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

(三)本次询价结果

组织券商合计收到有效报价 32 份。根据认购邀请书约定的定价原则，最终 8 家投资者获配，最终确认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 260.31 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 325.8608 万股。

(四)本次转让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五)受让方未认购

☐适用 ☒不适用

四、 受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核查过程及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受让方、询价对象认购资格、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等进行了审慎核查并认为：

本次询价转让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股份转让通过询价方式最终确定股份转让价格。整个询价转让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询价转让和配售（2025年3月修订）》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六、 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的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